

大專校院如何性別主流化？

謝小苓 / 國立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暨學習科學與科技研究所教授

黃淑玲 / 國防醫學院通識教育中心教授

一、前言

教育部為推動各大專校院落實性別平權與友善校園環境，於 2014 至 2017 年期間推動了「公私立大專校院比照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試辦計畫」。4 年期間共有 37 所學校申請執行。為了解推動的執行成效，教育部委託本團隊進行檢視，擬提出未來在各大專院校推動性別主流化的策略及方式。本文簡要說明計畫執行方式，介紹研究過程中發掘的「最佳實踐方案」，釐清「性別主流化」策略與「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異同，並參考瑞典經驗，建議大專校院推動性別主流化架構，以提升對性別主流化架構有整體性的理解與掌握。

二、臺灣推動性別主流化的歷程

「性別主流化」（Gender Mainstreaming）歷經聯合國長期討論，於 1995 年在北京舉行的第 4 屆世界婦女大會中通過「北京宣言與行動綱領」（Beijing Declaration and Platform for Action），並提出以「性別主流化」作為策略，在婦女與環境、權力決策、經濟、貧窮、教育與訓練、健康、暴力、媒體、武裝衝突、提升婦女地位的制度機制及年輕女孩等 12 項領域中，推動性別平等。1997 年聯合國經濟及社會理事會對「性別主流化」定義如下：「在各個領域和各個層面上評估所有有計畫的行動（包括立法、政策、方案）對男女雙方的不同含義。作為一種策略方法，它使男女雙方的關注和經驗成為設計、實施、監督，與批判政治、經濟和社會領域所有政策方案的有機組成，從而使男女雙方受益均等，不再有不平等發生。納入主流的最終目標是實現男女平等（黃淑玲，2017，頁 3-4）。」¹

1 詳細內容可參考聯合國網頁，<http://www.un.org/chinese/esa/women/mainstreaming.htm>

所以，性別主流化是一種以達到實質性別平等為目標的策略。此後聯合國各相關組織、歐盟及許多國家紛紛開始推動此策略。

我國行政院婦女權益促進會（以下簡稱：婦權會）從 2001 年開始，陸續提出性別主流化相關政策。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於 2012 年成立後，負責性別主流化政策研議及業務督導，成立「推動性別主流化專案會議」。同年，亦開始實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CEDAW），並以 4 年為期訂定各重要議題。2019 至 2022 年，行政院訂定院層級 5 項性別平等重要議題為：「推動三合一政策托育公共化」、「提升女性經濟力」、「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強化高齡社會之公共支持」、「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在這樣的性別主流化政策導向下，教育部也配合行政院訂定各期計畫目標。教育部除了配合行政院院層級目標外，另訂 3 項議題，分別為「防治學生受到網路霸凌及復仇式色情之性別暴力侵害」、「提升女學生參與體育運動」、「推動校園性霸凌事件防治及建立友善校園空間，積極協助多元性別及身心障礙之不利處境之學生」等。以上的計畫方針，也顯示了政府在推動性別主流化策略過程中，持續滾動修正的精神²。

回顧教育部在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厚植友善校園環境的過程中，還有一項創舉，就是「補助公私立大專校院比照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試辦計畫」³。三年間共有 37 所大專校院申請，執行期間約為 1 到 4 年。教育部為更了解各校的試辦成效，因此執行「大專院校試辦性別主流化計畫成效檢討計畫」⁴（以下簡稱：本計畫），以期提出整體成效檢討報告及後續辦理建議，進而協助教育部未來提升計畫的效益。

2 教育部之計畫施行時間與行政院同步，亦為 2019 至 2022 年。相關資訊整理自行政院性別平等會「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https://gec.ey.gov.tw/Page/327BAEAE6AD3FBA8>

3 教育部為推動各大專校院落實性別平權與友善校園環境，於 2014 至 2017 年期間推動了「公私立大專校院比照行政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試辦計畫」。

4 此計畫由國立清華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謝小苓教授及其研究團隊執行，可參閱教育部臺教學（三）字第 1080148028 號來文。

6月旦知識庫

三、計畫執行歷程與結果

計畫團隊首先參考教育部徵求計畫的規格與研發指標，進一步檢視參與學校的執行成果報告；其次，辦理專家諮詢會議；第三，選出 6 所校院入校訪視，實地訪談了解學校現實情況的執行困難與努力；第四，於計畫後期邀請擔任校內一級主管之學者座談，從學校行政角度給予建議，以提高性別主流化在大專院校內推動的可行性，並強化性別平等的效益。經由這些探究歷程，我們發現：

- (一) 整體而言，執行試辦性別主流化計畫，透過經費補助及參與教育部相關講習，有助於學校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活動或研究，提升教職員工生性別平等知能。
- (二) 所有學校都根據教育部徵案的範例，設置了性別主流化機制，但僅有少數學校針對性別主流化設計推動機制。同樣的，所有學校都根據教育部徵案範例做了許多性別統計，但進一步進行分析後，再擬定性別主流化計畫目標者，卻寥寥無幾。性別意識培力是所有執行學校的最主要的計畫內容，然而培力的對象與內容層次與豐富度、師生培力之後的進一步效能發揮等，則相當有限。極少學校運用性別預算與性別影響評估兩項工具。
- (三) 性別主流化計畫業務負責人是否具有性別研究專業，決定了學校執行計畫的成效。
- (四) 校際交流與跨校聯盟，透過相互觀摩支援，發展出具有創意之方案，有助於性別主流化之推動。
- (五) 多數學校推動性別主流化計畫，主要由行政部門推動，培力對象以職員與學生為多，但難觸及教師，對專業教學研究及教師福祉的著墨有限。
- (六) 執行本計畫的學校大都將《性別平等教育法》的落實與「性別主流化」計畫合而為一，也影響了性別主流化的推動效益。關於這一點，後文稍後會進一步論述。

6月旦知識庫

四、大專校院性別主流化的最佳實踐方案

在研究過程中，我們也發現不少學校確實發展出具有學校特色的「最佳實踐方案」，值得肯定，也很適合機關內的性別實踐工作者們參考。

(一)「性別平等機制」之建立

- 1.「成立教師核心小組」：學校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的組成，除了原本性別平等委員與處室聯絡人外，可邀請老師組成核心小組，並逐年邀請教師加入，在專業學院與學系內推動性別主流化。
- 2.「建立性別行事曆」：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在各處室有性別聯絡人，統整學校性別計畫、課程與活動製作「性別行事曆」，有系統性的規劃與辦理相關活動。如此能夠建立各單位的橫向連結，也讓有興趣的人對全校性平活動能通盤了解，提升參與意願。

(二)「性別意識培力」方案

- 1.「循序漸進的培力」：學校的職員意識培力分成三層次，分別為「基本概念」、「實務」、「檢視學校法規」是否符合性別平等原則，並找出可改善之處。
- 2.「培訓種籽師資」：學校就教職員生意識培力並培訓種籽師資，至高中職夥伴學校推廣性平教育，促進區域之間的合作與性平教育的擴散。
- 3.「培訓種籽志工」：學校對師培生與志工進行意識培力，並進行課程訓練，培養性別主流化種子志工後，至國小辦理營隊推廣性平教育。
- 4.「因材施教」：學校針對主管、教職員、學生分別安排不同主題的工作坊，以利在學校各層面進行推動性別平等。
- 5.「新進人員性別平等知能測驗之常態化」：高雄醫學大學製作對教職員工之性平教育動畫影片，放在學校網站平臺上，以利新進教職員隨時隨地觀看，通過測驗才完成報到程序。

6月旦知識庫

6. 「新進外籍教師性別平等法規測驗之常態化」：文藻外語學院將校內性平法規翻譯成英文，要求所有外籍教師須線上閱讀並完成測驗，由人事室進行審查。本國籍教師亦需閱讀中文法規並完成測驗。
7. 「外籍新生及國內外交換生性別研習之常態化」：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對外籍新生及本國籍出國交換或實習學生進行專門之性平教育講習。

（三）「性別統計與分析」案例

1. 「根據性別統計分析結果規劃教育方案」：

- (1) 學校分析諮商中心三級預防輔導工作之性別統計。發現初級與次級預防活動參與女性多於男性，而第三級治療輔導男學生比例大幅增加，故之後以加強鼓勵男性參加初級與次級預防活動為重。
- (2) 學校地處偏遠，生輔組發現學生交通安全肇事率，男性明顯多於女性，且年級越低肇事率越高。故擬定以加強對低年級男生的交通安全教育為重點。

五、對大專校院推動性別主流化之思考與建議

（一）釐清「性別主流化」與《性別平等教育法》的異同

性別主流化是一種政策策略方法，其最終目標是實現性別平等。如前所述，聯合國性別主流化策略包含 12 項領域，其中第 8 項「婦女的教育和訓練」與大專校院推動性別主流化計畫最相關，而其他各項也都有大專校院可著力之處。

從定義來看，「性別主流化」是促進社會各層面、制度與法規等性別平等的政策與策略，而《性別平等教育法》的目標則是促進教育領域的性別平等。因此，性別主流化的範疇大於《性別平等教育法》，而後者又為前者的重要內涵之一。

建議教育部可透過研習，釐清上述二者的異同之處，並協助各大專院校了解國家（行政院及教育部）推動性別主流化之階段性目標，並對性別主流化架構有全貌性的理解。

6月旦知識庫

(二) 需要對推動性別主流化架構有整體性的理解

在搜尋大專校院推動性別主流化參考文獻中，我們參考一份名為《學術界性別主流化指引》(Guidelines for Gender Mainstreaming Academia) (以下簡稱：指引) 的研究，值得我們借鏡。

本研究團隊參考此瑞典學術機構性別主流化的模型，發展出我國大專校院推動性別主流化架構的建議圖(如圖1)，整體架構包含四大部分，分別為「規則與治理」、「管理營運過程」、「核心活動」、與「支持系統」。圖1所呈現的並非唯一或絕對之架構，所建議項目也非必要項目，僅僅是提供案例，供大專校院推動性別主流化參考。

「規則與治理」包括國家層級的CEDAW施行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行政院及教育部性別平等重要議題等法規政策的制定等。例如，行政院在2019至2022年提出5項院層級的性別平等重要議題，教育部除了配合這些院層級目標之外，也另訂部層級的3項議題配合施行。

「管理營運過程」包括學校教職員工的性別比例、各層級的所有法規、各種具決策性質委員會組成的性別比例、促進性別平等與防治性別歧視、性騷擾、性霸凌的相關措施等；同時也包括對教職員工生進行性別意識培力，讓學校所有成員皆為性別平等的推動者與實踐者等。學校亦可考慮針對學生、教職員工、主管分別製作(或運用公部門之)性別平等線上課程，要求主管教職員工生必須線上自主學習並通過測驗，納入新生、新進人員、新任主管的報到程序；或參考學術及研究倫理規範，將性別平等研習納入申請獎助學金或研究補助的必要條件。

「核心活動」的「研究」部分包括分析男女教師的研究資源差異並採取措施，促進平等的分配資源，提升女性教師研究能量；關注教師在工作與家庭責任之平衡，協助解決托育需求；鼓勵教師從事跨領域之性別研究，特別鼓勵科學、技術、工程、數學、醫學(STEM)領域研究中加入性別分析等。而行政院在2019至2022年所提出的性別平等重要議題也皆與大專校院「研究」之性別平等密切相關。

6月旦知識庫

「教育」部分，可參考《性別平等教育法》及其子法，發展提升性別平等意識、情感教育等之正式課程及各種非正式教育活動，鼓勵並補助教師、發展教材；鼓勵並補助學生社團辦理相關活動、或師生合作共同規劃與實施相關教育活動等。例如教育部在 2019 至 2022 年訂定的性別平等重要議題，就值得學校在訂定階段性性別主流化目標時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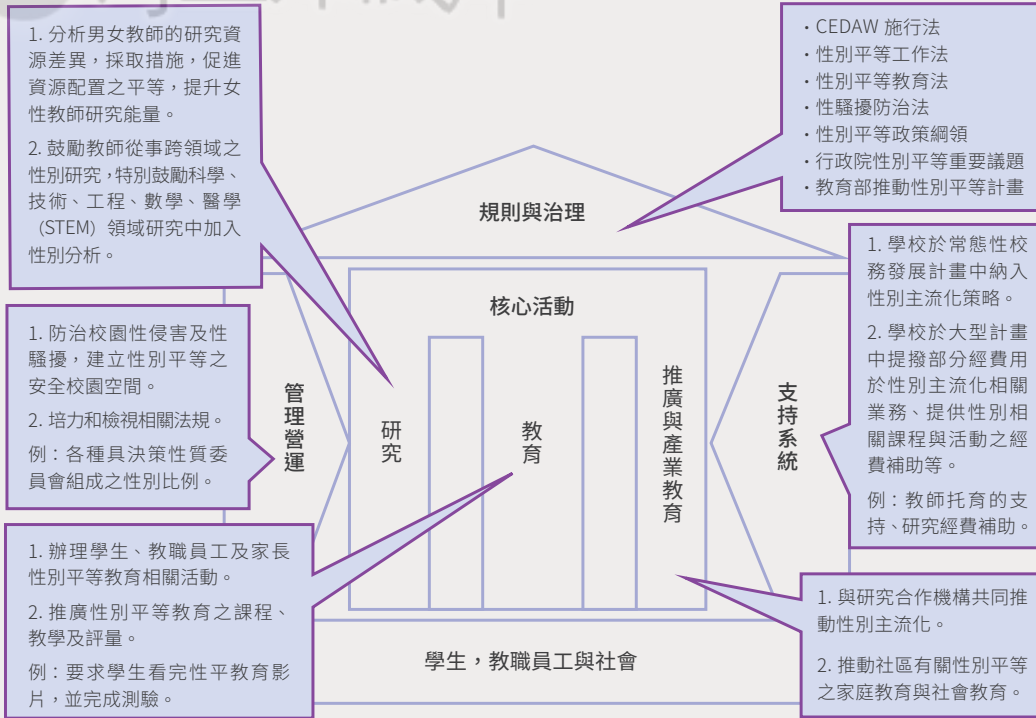
「推廣與產學合作」可包括教師執行產學合作計畫時，納入性別影響評估、在學生實習機構合約中，加入性別平等相關措施之條件；與研究合作機構共同推動性別主流化。

「支持系統」可包括學校決策與資訊的透明程度，學校的溝通管道的暢通程度，加強日常業務所需軟硬體或工作平臺以利業務之有效執行等；學校設置公共托育機構，協助教職員生之托育需求；學校於常態性校務發展計畫中納入性別主流化策略，並設定階段性性別平等目標、配置相關預算等；學校於大型計畫中提撥部分經費用於性別主流化相關業務、提供性別相關課程與活動之經費補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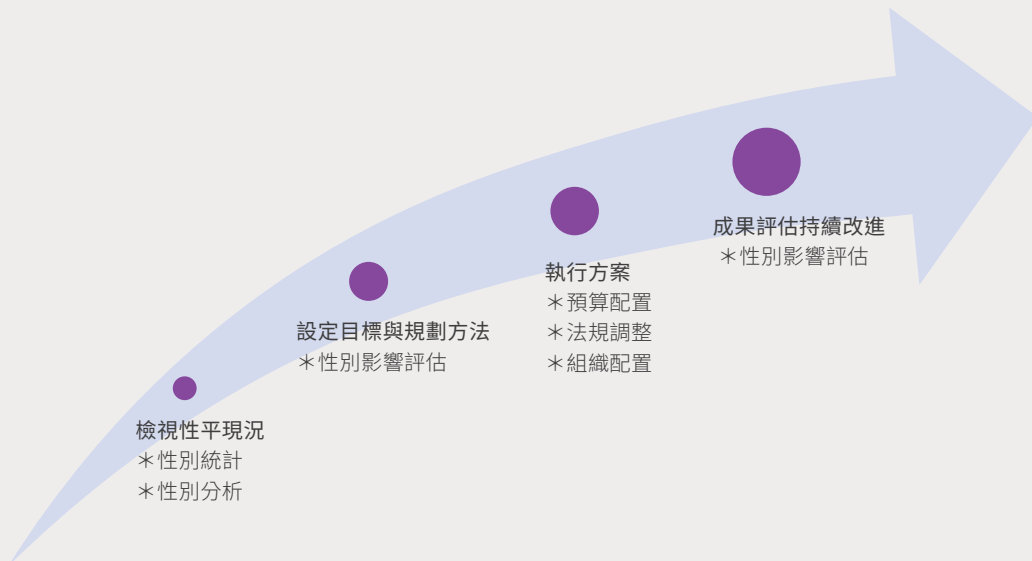
教育部推動性別主流化時，為明確傳達性別主流化的精神，建議可先對各大專院校解說性別法規的發展歷程。不論是國際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或是臺灣訂定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再到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以性別主流化作為施政以人為本的有效途徑為理念；最後連結至跟教育部密切相關的推動性別平等計畫與性別平等工作法、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平等教育法等法令的落實。

在規劃或執行大型計畫時，各校可參考此流程（下圖 2），透過性別統計與分析性平現況，進行全面的盤點與評估，據以設定性別主流化的階段性目標與行動方案，再加入具體的規劃預算、法規、組織等配置，最後輸出成果，進而檢討改進。必須再次強調，下圖 1 參考架構所列的具體項目都是舉例，僅供參考。學校應該依自身特質，採用適合的工具，設定學校性別主流化階段性目標與具體行動方案。

6月旦知識庫



► 圖 1 大專院校推動性別主流化架構參考圖



► 圖 2 推動性別主流化策略之實施流程圖

6月旦知識庫

(三) 對於教育部後續推動大專校院性別主流化的政策建議

在本計畫中，我們建議教育部強化部內性別主流化相關單位的橫向連結，並縱向呈請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推動跨部會的相關政策，以優化大專院校推動性別主流化之政策環境。同時，建議教育部可考慮選出一所或數所指標性大學，給予較長期與高額之補助，發展出性別主流化的作業流程、政策工具之最佳實踐方案，作為推動大專校院實施性別主流化之領頭羊學校，帶領夥伴學校推動性別主流化。

這份研究計畫還提出多項具體的政策建議，本文不再贅述。我們肯定教育部後續參考本計畫所提的建議，並於 2021 年委託國立臺灣大學人口與性別中心主任葉德蘭教授於臺大設置大專校院性別主流化資源中心，持續深入推動相關工作。期待在各方努力之下，臺灣高教更積極運用性別主流化策略，打造性別平等友善的校園。

參考文獻

- 陳佩英、謝小琴、陳珮瑩 (2017)。高等教育中的性別主流化與女性學術勞動處境及決策參與，在黃淑玲 (主編)，*性別主流化：臺灣經驗與國際比較* (頁 169-192)。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 黃淑玲 (2017)。導論：臺灣與全球的性別主流化之路——不 / 寧靜革命與公務挑戰，在黃淑玲 (主編)，*性別主流化：臺灣經驗與國際比較* (頁 1-10)。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 彭滄雯、蔡麗玲、呂依婷 (2017)。科技領域的性別主流化：歐盟作法對臺灣的啟示，在黃淑玲 (主編)，*性別主流化：臺灣經驗與國際比較* (頁 215-242)。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 彭滄雯、黃淑玲、黃長玲、洪綾君、白爾雅、林依依 (2015)。行政院性別主流化政策執行成效探討委託研究。行政院；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s://gec.ey.gov.tw/Page/COA6CC38F299B3B7>
- 行政院，行政院各部會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行政院；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s://gec.ey.gov.tw/Page/327BAEAE6AD3FBA8>
- University of Gothenburg. (2016). *Swedish Secretariat for Gender Research. Guidelines for Gender Mainstreaming Academia.*
- Gollifer, S., & Gorman, S. (2018). *Gender Mainstreaming in Higher Education Toolkit.* INASP.